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施政報告(5 月份)

資料截止日期：110 年 5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10 年 5 月 31 日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財
務
管
理

**臺北市債務基金 110 年度第 7 期短期借款公開比價作業順利
辦理完竣**

本局為應債務整理作業需要，於 110 年 5 月 31 日辦理臺北市債務基金 110 年度第 7 期短期借款公開比價作業，得標總金額為 90 億元，得標加權平均利率依比價時報價基準利率換算約為年息 0.43%，有效節省債務利息。

菸
酒
暨
稅
務
管
理

本府因應疫情推出九大短期紓困措施 協助市民安心抗疫

考量自第三級防疫警戒開始，疫情持續延燒，各行各業均受衝擊，為助市民安心抗疫共渡難關，並助企業持續營運與勞工穩定就業，本府於本(110)年 5 月 28 日推出九大短期紓困措施：「延稅、降稅、減租、免租、延租、優息、補貼、企業融資、勞工紓困」，追溯自本(110)年 5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實施 3 個月，未來將視疫情狀況滾動檢討。

本市九大紓困措施針對商家部分，可申請房屋稅延繳或分期繳，停業或禁止內用房屋稅率降為 2%，承租市有不動產作營業用租金減半與停業期間免繳租，另提供 15 億元融資額度供中小企業及青創貸款並補貼利息；針對勞工部分，推出安心即時上工及安心就業等紓困措施，協助勞工穩定就業；市民則可申請急難救助及承租市有不動產作住宅使用者可減租 20%等。本次各項紓困措施申請方式以本府主動、E 化便民為原則。

另為利市民瞭解各項紓困措施內容，本局業建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措施主題專區」提供查詢相關懶人包、紓困措施、聯絡窗口。

重要施政成果

金融管理

召開「臺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第 63 次會議

為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提升本府各機關推辦重大促參、開發案件之品質及效率，本局於 110 年 5 月 14 日召開第 63 次本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透過各領域委員的專業，提供「臺北市南港藝文蘇活園區促進民間參與營運移轉 OT 案」招商策略、產業遠景、財務規劃、市場景況等諮詢意見及建議，以利案件整體招商規劃，並期能提高民間投資意願。

公產管理

公布施行 110 年 5 月至 7 月「臺北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提供市有不動產租金減免措施」

為降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對臺北市經濟及社會之衝擊，提供市有不動產租金減免，以減輕市有不動產承租人、使用人或受託人之負擔，本府於 110 年 5 月 28 日以府授財產字第 1103021613 號函訂定「臺北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提供市有不動產租金減免措施」，針對使用市有不動產作營業使用之承租人提供 110 年 5 月至 7 月租金減收 50% 優惠，使用市有不動產作住宅使用之承租人且受中央各部會核准紓困補助者，則減收 20% 租金；經本府公告或自主停業之承租人，免收停業期間租金；符合延租相關規定者，得申請延後繳納實施期間之租金，最長得延後繳納 12 個月等措施，以協助企業、商家及市民渡過難關。

非公用財產管理

完成 110 年度圍籬巡查作業，確保市地管理及公共安全

本局列管非公用土地已設置圍籬計有 22 處，為因應汛期將至，已於 110 年 5 月份派員巡查完畢，其中 21 處圍籬皆無破損，1 處圍籬破損已於 110 年 5 月底修繕完畢，以確保市地管理及公共安全。0

重要施政成果

非公用財產開發

本市萬華區福星段四小段 371 地號等 4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核定實施

本案係本府主導辦理都市更新案，本府於 104 年 9 月 15 日與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託實施契約，案內包含本府消防局經管同小段 371、371-2 地號等 2 筆市有土地及都市發展局經管 373 地號國有土地，公有土地面積合計為 1,346 平方公尺，占更新單元總面積（1,516 平方公尺）比例為 88.79%。本案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業經本府 110 年 5 月 12 日准予核定實施，更新後



預計可分回 173 戶社會住宅及 1 戶消防局公務使用空間以滿足萬華區救災救護需求。後續將依核定之計畫內容，據以執行都更事宜。

支付業務

辦理 110 年 5 月薪津及月退休金(撫慰金)發放作業

已辦理完成 110 年 5 月薪津、退休人員月退休金及撫慰金等各項給與發放作業。